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州片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

关于福州保税区企业申报 2021-2022 年度 研发经费分段补助审计结果的公示

福州保税区各相关企业：

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统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开展企业研发经费投入 2021 年度补助和 2022 年度预补助申报工作的通知》（闽科资函〔2022〕23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现将 17 家福州保税区企业申请 2021-2022 年度研发经费分段补助的第三方审计结果公示如下：

一、申报条件审核未通过企业

经审计，福州品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福州万舸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2 家企业未达到企业研发投入净值申报标准，予以排除。

二、2021 年度应拨补助审定情况（15 家）

1. 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 412.44 万元。
2. 福州星海湾软件有限公司 22.81 万元。
3. 福建中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38.96 万元。
4. 福建正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24 万元。
5. 福建润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2 万元。
6. 福州市热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8.88 万元。

7. 福建中科中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42 万元。
8. 福建金贝贝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9 万元。
9. 福州永华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2 万元。
10. 福建新安格口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51 万元。
11. 福建野小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2.96 万元。
12. 福建省曾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5 万元。
13. 福建大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6 万元。
14. 福建紫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05 万元。
15. 新鸿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9.51 万元。

以上累计 737.82 万元。

三、2022 年中预补助审定情况（1 家）

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 171.59 万元。

以上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5 个工作日）内联系我局。

（联系人：林天荣，电话：28201116、13799352360）

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

2022 年 8 月 25 日

